



做一個敢愛敢夢的人

文・圖提供／宗才怡

我在台大四年，過得既充實又匆忙。那個時代，傳統的中學教育強調課業第一，考進台大，自由的學風讓人起初有點 overwhelm（不知所措）。不過我喜歡體驗生活，即使商學系的課蠻重，我還是在唸書之餘，打工賺錢、參加社團，過得多采多姿。

台大登山社是我第一個社團。爬山對身體和心靈都是極限的挑戰，每次登山回來，我都如獲新生；汗水和著雨水、泥土滌淨身軀，而山中空靈讓人自然體會魯賓遜的孤寂。不能征服山，就算再會唸書，You are nothing！2004 年我參加登山社五十週年紀念，學弟妹們居然不相信我是登山社第一個世代，我立刻唱起社歌，表明正身。

我相信每個人的生活、乃至個性，在不同的轉捩點可以被徹底地改變，而我就是在改變中充分 explore（探索）我所沒有的 facet（面向）。從北一女、台大到美國研究所求學，在民間企業、政府部門任職到涉入政治，我從事過很多工作，可說已身經百戰。最近報載台大物理系探索所謂第五空間，宇宙之浩瀚超乎想像，人類的潛能亦然；如果不嘗試，不會知道自己到底有何能耐，也不會知道人外有人、天外有天。

大學畢業已經 30 年，包括我先生在內，同班同學如陳師孟、許嘉棟等人，迄今仍保持密切的聯繫。我覺得這種人際網絡很重要。如果在工作的場合碰到台大人，距離立刻拉近不少，我想這是因為台大人看事情除了有整體觀，還有隨時隨地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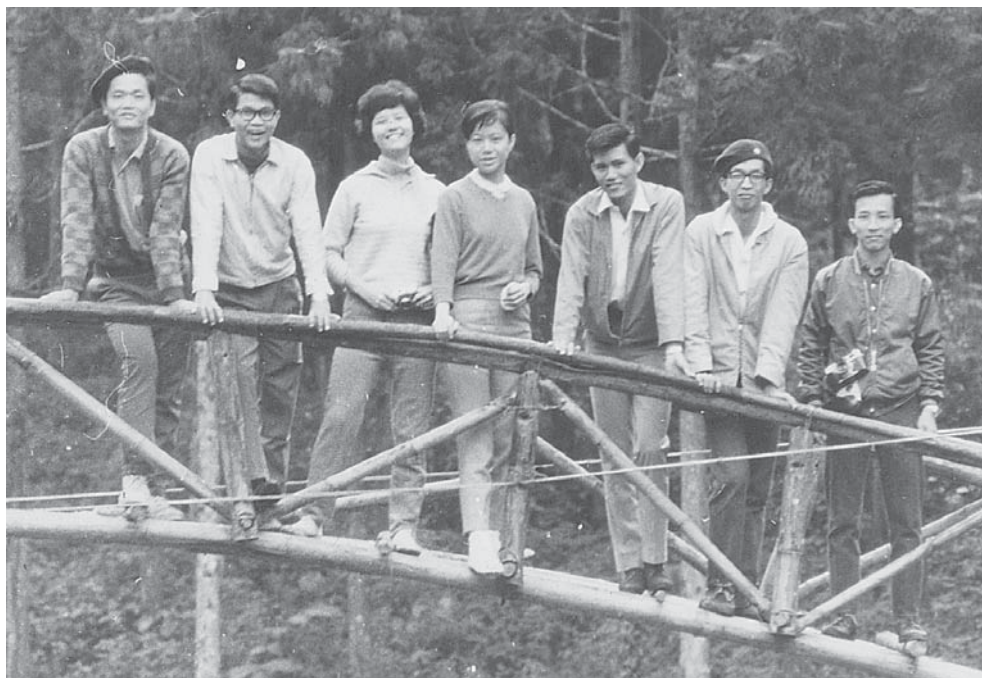


■ 認真的女人最美麗，宗才怡展現自信之美。

重新思考、徹底評估的能力，不僅止於價值導向；由於彼此看法相近，所以很能夠分享，自然也比較有默契。

專攻財經管理

■ 大學時與台大登山社
社友攝於溪頭大學池。



我參加大考的那一年，是大學聯考開始分成甲、乙、丙、丁四組的第一年。我的成績被分派到理科，但我對理化很沒興趣，唸得很痛苦。幸好爸媽非常挺我，一年後，父親寫信給校長，並親自帶我拜訪校長，向校長說情，校長這才同意。我很慶幸有父母的堅持，才有今天的我。假如當年他們也逼我去唸物理，我想現在我可能很不快樂的在一個大學教書或做實驗，做些與我個性不合的工作；相對地，我能做的有意義的事就會比較少。

台大工商管理系的課很重，我還記得楊超然教授用美國原文教科書，我們每週要唸60頁原文。爲了減輕負擔，我們六個人組成一個team，一個人唸10頁，然後每個人分享閱讀心得，合力完成報告。我和我先生就在同一個team。

我在會計方面蠻神通的，曾經靠當 part-time 會計付昂貴的MBA學費，所以進入職場，很快就能上手，才有餘裕接觸其他商業、管理和政府部門。你若要維持競爭力，應該以自己的專長作爲niche（利基），就像我，管理／成本會計是我的衝鋒槍，在美國成爲我與WASP美國白人男士職場角力的贏分，待站穩腳步，再逐漸擴大個人的職場生涯至不同面向。

挑戰美國 MBA

大學畢業後，我到美國深造。當年女孩子唸MBA的很少，尤其我唸的University of Missouri-St. Louis（密蘇里大學）剛成立MBA，來唸的大多是公司的高階主管，只有我，不但是亞洲人又是女生。我是第一個取得該校MBA的外國女性，畢業時校方曾表示，以後台大來的學生，他們都收；我想這是對台大的一種肯定。

當年那一班除了我以外，都是白種男性，但我表現不俗，在課堂 simulate（模擬）組織公司、發行股票、設計產品到企畫行銷，結果我這組的股值最高。系主任解釋我們奪冠的理由，他說我們這隊「不亂講話，有制度的思考，有團隊精神，不會只想主宰別人，而是個能分享的團隊。」

研究所畢業後我留在美國工作，先後在 Austin Industries、Columbia Pictures、Electrolux、等公司任職行銷、財務及管理職務。前前後後總共換了十多個工作，這其中有幾個工作挺不錯的，但總是爲了家庭，被迫放棄。



■在企管的傑出表現，於2001年獲美國《財星》雜誌評選為最具影響力的國際女企業家第10名。

宗才怡 小檔案

現任：圓山飯店董事長(2002-)

學歷：密蘇里大學企管研究所、
台大工商管理學系

經歷：哥倫比亞電影公司財務主管、美國聖地牙哥郡包威市財政局長、高雄捷運局顧問、經濟部長、華航總經理

人生有捨才有得

我的人生哲學是「有捨才有得」。感情和工作都是如此。每次我換工作，好像山窮水盡疑無路了，但事實上柳暗花明又一村，不久又比別人來得好。因為每次我碰到難以決定的事情時，我會這樣想：「如果今天是我的最後一天，我會怎麼做？我會怎樣看待自己的決定？」只要這樣想，沒有什麼事情是難事。

我在一個充滿愛的家庭成長，總覺得愛有很大的energy（能量）、而且免費，最重要的是「愛生信心」。父親常說：「我女兒最棒了！」經他這麼一說，本來我已經感到無趣的事，就會重新燃起熱情，因為我想做給他們看，就會有突破。所以愛與信心是父母給子女最好的禮物，在愛中成長的人，在面對各種困難時愈挫愈勇，為了實現夢想，會盡力突破困境、繼續創新，從而發揮其生命無限的潛能，這個社會也會因為他們而變得更美好。

在美國待了29年後，我決定回台灣，當我說我要回台灣時，朋友都說「你瘋啦！」我告訴他們這就是捨得。

做一個敢愛敢夢的人

因為是基督徒，讓我覺得每項加諸於我身上的事物，都是神的祝福，而非挫敗。離開讓我有機會學習、成長，也給了我另一個horizon、一個新的開始。就像高中時我從理科轉文科，我只是認為自己不會成為楊振寧第二，我很幸運我可以說不，然後勇於追尋我的夢想。

我的姪女追求者眾，在她赴美求學時，曾問我該如何選擇，我問她：「他有向你求婚嗎？」她說沒有。我說：「那就沒有選擇。」我覺得人生最美好的地方是幫自己創造很多選擇的機會，不要限制自己的眼界。挫折是一個訓練更寬廣的靈魂、更堅強的毅力的moment（契機）；沒經過挫折的人，不是一個成熟的個體。

我一路走來，敢愛、敢夢，愛工作、愛人、愛土地與國家，大膽取捨、勇於嘗試、把握機會；我要用自己的經歷鼓勵年輕人：要有吃苦的毅力、決心與勇氣，然後要有失敗的準備；將失敗視為歷練的過程，不要經過一次失敗就喪志，如此成功指日可待。（摘自《臺大群芳－12位傑出女校友的故事》，2005年出版）